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柯城区农村产业融合发展项目—石梁溪田园滨水富民产业廊道项目

监理 监理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A3300000090009127002001

1. 招标条件

柯城区农村产业融合发展项目—石梁溪田园滨水富民产业廊道项目 监理 已由 衢州市柯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以 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2608-330802-04-01-999672 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出资比例为 自有资金比例:20.00%；银行贷款比例:80.00%，项目业主为 衢州市柯城区生态资源开发运营有限公司，招标人为 衢州市柯城区生态资源开发运营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 建经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 柯城区农村产业融合发展项目—石梁溪田园滨水富民产业廊道项目 监理 的工程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本项目：☐投资估算____元，☒工程概算 138500000 元，其中建安工程造价 56126132 元；建设规模：堰坝提升整治、景观栈道、滨水驳岸、硬质铺装、环境提升、绿化提升、浅滩水系、配套建筑(含驿站、水环境监测站)、夜景照明、视频监控、智慧工程、休憩亭廊、景观小品等，为市政综合工程[其中室外景观工程（约2853万元）+城市园林工程（约2180万元）]，建设地点：衢州市柯城区石梁镇静岩村、城西村。

2.2本次招标范围：主要包括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各工序、各部位的监理以及工程备案验收证书取得至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期的监理和配合工程竣工结算、审计的监理、服务工作等。对该工程投资控制、进度控制、质量控制、建设安全监管及文明施工的有效管理、组织协调，并进行工程合同管理和信息管理等方面工作（尽可能详细说明监理服务招标范围、工作内容、要求等）。☒本次招标控制价851796元。

2.3计划监理服务期：

☐ 个日历天，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从招标人书面确认监理单位进场后450个日历天。

2.4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是 ☒否

2.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

☐是

☒否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原因及适用条款）

2.6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实施方式

☐2.6.1本标段整体面向中小企业；

☐2.6.2本标段联合体形式面向中小企业，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次投标的，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需达到2以上。

2.7其他： （招标人根据项目需要自行增加）。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

☒3.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监理甲级资质（对应资质应在“

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

3.2本次招标 (☒接受/☐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若接受联合体投标，应同时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 2 个；

(2) 应以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监理甲级 作为联合体牵头人；

(3) 联合体各方应共同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并明确各方职责分工。

(4) 拟派项目主要成员的委派要求：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由牵头单位委派

(5) 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要求：1联合体所有成员均为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监理甲级资质；2拟派总监理工程师由牵头单位人员委派；3应以联合体牵头人的名义递交投标保证金，以联合体牵头人的名义递交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成员具有约束力。组成联合体的各方不得单独或再与其他单位组成其他联合体参与本项目的投标；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3.3自 年 月 日以来 (☐承接过/☐完成过) 业绩 (业绩指标规模要求不得超过本次招标规模【其中，以建筑面积、工程造价、合同金额作为业绩指标条件的，不超过本次招标规模的80%】，同一类型业绩不得有业绩数量要求) ；

☐3.4在 (设省级及以上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公布的监理企业信用评价中须具有 (A、B、C、D、E) 等级及以上；

☐3.5面向中小企业招标的，投标人（或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应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3.6 省外企业还须持有浙江省住建厅出具的《省外企业进浙承接业务备案证明》或提供“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备案信息截图

（二）拟派总监理工程师

3.7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市政公用工程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

☐3.8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来以总监理工程师身份（☐承接过/☐完成过）_____业绩（业绩指标规模要求不得超过本次招标规模【其中，以建筑面积、工程造价、合同金额作为业绩指标条件的，不超过本次招标规模的80%】，同一类型业绩不得有业绩数量要求）；

3.9本次招标（☐允许/☒不允许）拟派总监理工程师有在建合同工程。☐允许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9.1投标人提供在建工程业主出具的同意书；

☐3.9.2招标人对拟派总监理工程师有在建工程的具体要求（招标人对拟派总监在建工程的数量（不超过2个）、等级、所在区域有要求时明确）。

3.10 根据本项目特点，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六章第1条要求配置监理人员。

（三）其他

3.11投标人及其拟派总监理工程师自2023年07月0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无行贿犯罪记录（由招标人在定标前向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

3.12拟派总监理工程师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13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补充、答疑及澄清文件均通过“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s://ztb.zj.gov.cn/>）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

4.2招标文件下载网址：<https://ztb.zj.gov.cn/>，潜在投标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4.3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2026年09月30日 ~ 2026年10月26日。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10-26 14:00:00；

5.2投标文件的递交方式：“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网址：<https://ztb.zj.gov.cn/>，☐其他：_____。

6. 联系方式

招标人：衢州市柯城区生态资源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地 址：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双港中路18号

联系人：吴先生

电 话：0570-3868377

邮 箱：_____

招标代理机构：建经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衢州市柯城区九华北大道507号合屹大厦1#楼10楼

联系人： 胡庆云

电 话： 0570-3019238

邮 箱： 89215006@qq.com

2026年09月30日